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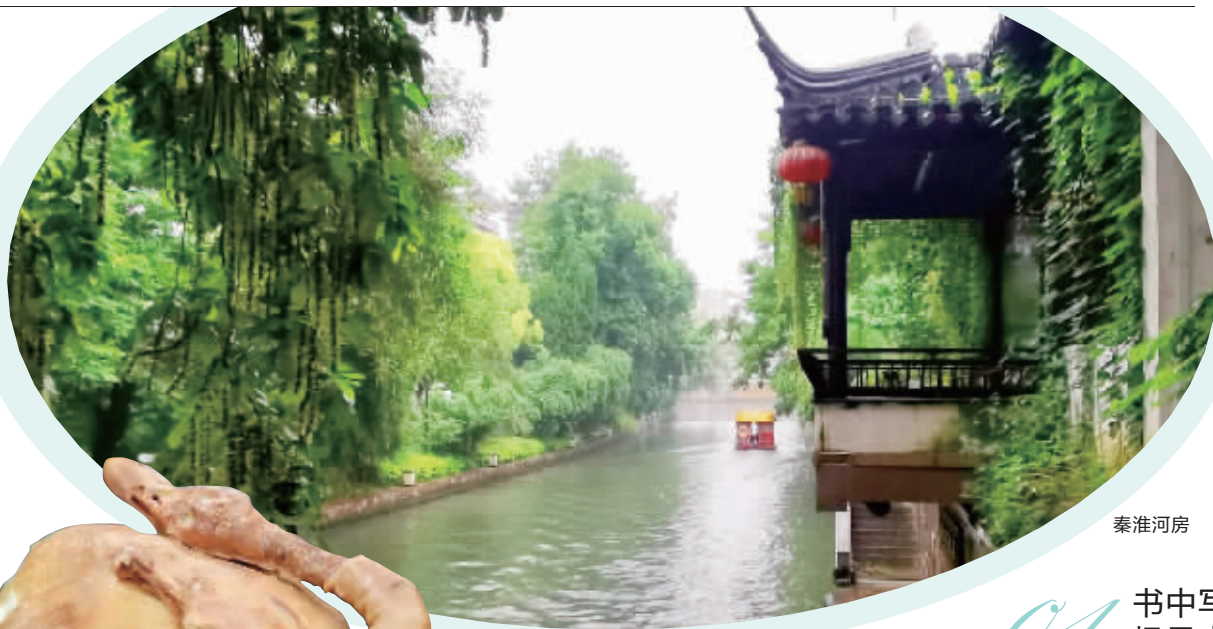
嬉笑怒骂与吃喝玩乐 200年前这本南京旅游手册里都有

一场考试引发的失心病,让范进成为不少人儿时的笑点、长大后的泪点。其实,《儒林外史》里不仅有世间百态,还是一本南京的旅游手册。33岁那年,安徽人吴敬梓成为了一名“南漂”,住进了秦淮河边的“黄金学区房”。南京的一草一木、风物人情,融入他的笔端。在新近出版的江苏文库研究编《江苏历代文化名人传·吴敬梓》中,作者陈美林通过大量史料,梳理、研究了《儒林外史》的地域特色。

现代快报+/ZAKER南京记者 刘静妍 张然/文 赵杰 徐洋/摄



吴敬梓雕像



秦淮河房



盐水鸭



状元境



江苏文脉



扫码关注
江苏文脉公众号

01 吴敬梓为什么来南京?

吴敬梓是安徽全椒人,33岁那年举家搬迁到南京,终其后半生,他一直住在六朝烟水间。

旧时的金陵胜景,一定都留下过他的足迹,《儒林外史》中随处可见对六朝古都山水水景的描述。

登雨花台可以“望着城内万家烟火,那长江如一条白练,琉璃塔金碧辉煌,照人眼目”;放眼望去,莫愁湖的湖亭,“轩窗四起,一转都是湖水围绕,微微有点熏风,吹得波纹如毂(hú)”;至于玄武湖,“和西湖差不多大。左边台城望见鸡鸣寺……园内轩窗四起,看着湖光山色,真如仙境。”

游遍南京的吴敬梓,最爱的一定是秦淮河,30岁那年,他在《减字木兰花》词中说:“秦淮十里,欲买数椽常寄此。”

他购置的秦淮水亭,位于城东南角秦淮河边,秦淮和青溪交汇处的淮青桥(今淮清桥)附近。

吴敬梓为什么选择来南京?这个答案,或许可以在《儒林外史》里找到一些踪影。

小说中,姜煥文对杜少卿说:“南京是个大都,你的才情,到那里去,或者遇着个知己,做出些事业来。”连逃出盐商宋为富家的沈琼枝也想到“南京是个好地方,有多少名人在那里,我又会作几句诗,何不到南京去卖诗过日子,或者遇着些缘法出来也未可知。”

吴敬梓的初衷,或许正如他笔下的人物。在南京,他不仅结交了诗文之士,也认识了科技人才,同时因为生活贫穷,他与市井小民也有了密切的交往。生活的浸染,最终都化为他笔下真真切切的南京。

02 吴敬梓在书中念叨最多的南京菜肴

肘子、鸭子、黄焖鱼、醉白鱼、杂脍、单鸡、白切肚子、生炒肉、京炒肉、炒肉片、煎肉圆、煮鲢头,还有便碟白切肉。《儒林外史》第二十五回)

明明是白纸黑字的《儒林外史》,为什么吴敬梓可以发语音?看到这段文字的时候,文脉君已经脑补出吴敬梓报南京菜名,以贯口相声的节奏。

爱上一座城,一定也深爱着这座城的味道。南京有多少酒楼茶社,吴敬梓了如指掌,“这南京乃是太祖皇帝建都的所在,里城门十三,外城门十八,穿城四十里,沿城一转足有一百二十多里……大街小巷,合共起来,大小酒楼有六七百座,茶社有一千余处。到晚上,两边楼角上角灯,每条街上足有数千盏,照耀如同白日,走路人并不带灯笼。”

在书中第二十八回,三山街的酒楼出镜了。“金主爸爸”诸葛天申带着萧金铉,还有一个爱跟着名人蹭饭吃的季恬逸在这儿大吃了一顿。点了一份肘子、一份板鸭、一份醉白鱼,吃完一轮还有点心,猪油饺饵、鸭子肉包烧卖、鹅油酥、软香糕,最后每人一碗雨水煨的六安毛尖茶去去油腻,这一餐吃得丰盛又讲究。

吴敬梓在书中念叨最多的南京菜肴,就是鸭子,“生鸞(yù)于市谓之水晶鸭。举叉火炙皮红不焦,谓之烧鸭。涂酱于肤者,使味透,谓之酱鸭……淡而旨,肥而不浓,至冬则盐渍日久,呼为板鸭……”

水晶鸭、烧鸭、酱鸭、板鸭,样样都是南京人的心头好,但鱼也不能少。书中第三十五回,提到了玄武湖,“湖内七十二只打鱼船,南京满城每早卖的都是这湖鱼。”

要知道,明代的时候,玄武湖还是用来存放黄册的禁地,百姓不得随意出入。到了清代,湖禁开,玄武湖的鱼儿才开始游向了南京人的餐桌。

03 文字版《南都繁会图》

《儒林外史》中,全国各地所占的篇幅,江苏最多,提到南京的有30回。

不仅涉及南京地区的篇幅较多,刻画的南京士人、市民的形象也很多,描绘了江苏尤其是南京社会生活的浮世绘,留下文字版《南都繁会图》。

夫子庙一带,是贡院所在地,素有“天下文枢”之称。附近的三山街状元境一带,书铺林立,如世德堂、富春堂、继志斋等。

杜少卿是《儒林外史》中的主要人物之一,也是作者的化身。移家金陵之初,“走到状元境,只见书店里贴了多少新封面,内有一个写道‘历科程墨持运,处州马纯上、嘉兴蘧(qú)駉(shēn)夫同选’。”

仪征汤由、汤实两个纨绔子弟曾来南京参加乡试,跟随的“两个小子”“一路打从淮青桥过,那赶抢摊的摆着红红绿绿的封面”,都是选家所选的“时文”。

卖字卖文,和手工艺品一样,可以公然上市销售。由于书铺林立,刻书也容易,要由刻书者自行出资。

《儒林外史》还是一份详尽的南京梨园史料。吴敬梓笔下,南京梨园组织分布在淮青桥、水西门。

南京的戏班为数甚多,仅“门上和桥上”(水西门和淮青桥)两处就有130多个,淮青桥一带仅小旦就有10班之多,比如芳林班、三元班、灵和班等。有机会,这些戏班也会聚在一起,做大型演出,杜慎卿在莫愁湖就邀约了130班梨园弟子演出。

04 书中写的人情往来极具南京特色

在南京生活了二十多年的吴敬梓,不知道是否也被随份子、送节礼这样的俗事困扰过。但至少从小说里来看,这位“南漂”对南京的风俗人情是门儿清的。

新媳妇进门,三天之内一定要去厨房露一手,烧的菜一定是鱼,有“富贵有余”的吉祥寓意;办丧事都在南门(中华门)外进行;进行乡试的这一年,秦淮河边的河房租金要涨,租房要同时“付一个过房,一个押月”。

就连小说里描写的人情往来,都极具南京特色。戏班领班鲍文卿身份不高,安庆知府向鼎之喊他从南京去安庆时,鲍文卿买了几件南京的头绳、肥皂之类的,带给衙门里各位管家。

所谓头绳,是用纱线绞成的,染成红色,可以扎辫子、包扎礼品,以示吉祥如意。这大概就是礼轻情意重吧。直到新中国成立前夕,南京还有这样的习俗。

对于有身份的人,端午节礼则是“一尾鲥鱼、两只烧鸭、一百个粽子、两斤洋糖,拜匣里四两银子”。

这里的“洋糖”,可不是国外进口的糖果,而是精制的白糖。在那时,白糖也是送人倍有面儿的礼物呢!



好书推荐 | 《江苏文库·研究编:江苏历代文化名人传·吴敬梓》
陈美林著
江苏人民出版社